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晋市市监办发〔2022〕47号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 “提质强企”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

为深入贯彻总局、省局关于开展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部署，认真落实省、市政府加大纾困帮扶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等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质量水平和质量竞争力，结合我市重点产业行业特点，市局制定了《2022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2 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 “提质强企”行动方案

为贯彻省、市政府决策部署，落实“全国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年”和“山西市场监管落实年”目标要求，深入开展产品质量技术帮扶行动，更深层次帮助企业提升产品质量，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把产品质量技术帮扶作为纵深推进质量强市战略的重要举措，作为保市场主体、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坚持一个行业一个行业抓质量提升，一类产品一类产品抓质量提升，按照“切口小、发力准、效果好”原则，面向质量问题较多的重点产品，面向关系民生福祉的广大中小微企业，面向行业质量发展瓶颈明显的产业聚集区，补短板、强弱项、破瓶颈、助创新，切实提高产品供给质量，大力支持市场主体倍增工程，有效提升市场主体质量竞争力，夯实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微观基础。

二、工作重点

（一）帮扶对象

1. 吸纳就业能力强、关系民生福祉的中小微企业和当地支柱产业。

2. 危险化学品及包装物、钢车载常压罐体、钢筋、水泥、电线电缆、潜水电泵、化肥、防爆电气等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特别是质量管控薄弱的中小微企业。

3. 近三年，在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监督抽查中，产品连续两次及以上被判定为不合格的生产企业；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较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以及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问题较多的企业。

4. 质量问题突出、行业发展瓶颈明显的产业集聚区。

（二）重点任务

1. **解决重要消费品质量安全问题。**围绕非医用口罩等日用防疫用品、食品用塑料、玻璃或纸包装容器制品等食品相关产品、纺织服装等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产品，开展质量共性难题攻关，保障消费安全。

2. **消除重点工业品质量安全隐患。**以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包装物、车载常压罐体、电线电缆等工业品为重点，针对产品质量安全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产品质量问题，推动监管与帮扶无缝衔接，通过“质量问诊”、技术攻关、质量培训等方式，有效消除质量安全隐患。

3. **保障大宗生产资料质量安全。**围绕钢筋、水泥产品生产企业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质量技术帮扶，保障大宗工业生产资料质量安全。围绕化肥、农用薄膜等涉农产品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帮扶生产经营企业提升质量控制水平，有效保障产业链安全稳

定。

（三）主要措施

1. **帮扶提升重点企业质量能力。**围绕质量管控能力差、质量意识不强、生存发展面临瓶颈的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着力解决制约或影响企业生存发展的质量短板，提升质量管控水平，有效服务市场主体倍增工程。每个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至少要选取1家重点产品生产企业，针对质量薄弱环节，开展质量技术帮扶。

2. **帮扶提高重点行业产业链质量水平。**积极联系技术机构、相关专家深入分析本辖区主要行业发展状况和产业链各环节质量水平，瞄准产业链上下游关键环节，找准行业通病和质量短板，面向全产业链提供服务，实现帮扶一批企业、提升一个行业的目标。鼓励引导大型企业和“链主”企业加强上下游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提升质量创造和保障能力。

3. **帮扶推动重点区域质量升级。**市局将充分发挥技术专家在质量技术帮扶的重要作用，建立完善质量技术帮扶专家库，加强质量技术帮扶专家队伍的统筹使用。同时，认真梳理地方支柱产业质量共性问题，开展质量攻关，解决关键质量技术问题，夯实地方支柱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质量基础。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结合本地实际，围绕区域质量瓶颈问题，通过技术帮扶，破除质量障碍，推动区域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和集群化发展。

4. **帮扶规范新兴领域质量管理。**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

式实施质量技术帮扶，既留足发展空间，同时坚守质量安全底线。针对产品快速迭代和跨界融合的趋势，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能力建设，创新质量管理工具、技术、方法等，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建立企业产品质量档案库，对企业质量问题及技术帮扶解决方案归集分类，为打造线上线下质量技术帮扶一体化新模式奠定基础。

5. 坚持帮扶和监管并重。推动产品质量技术帮扶与监督检查、风险监测、现场检查等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手段无缝衔接，多措并举指导帮助企业查找原因、深挖根源，因企制宜，指导企业做好整改工作。深入实施“一品一策”“一企一策”，为企业提供质量技术服务。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按照《2022 年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将质量技术帮扶与 10 类重点产品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有机结合、一体推进，针对企业主观故意造成的行业质量短板、产品质量问题，要严厉打击，营造公平竞争的质量发展环境。

三、组织实施

（一）部署准备阶段（5 月 31 日前）。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结合本地区产业结构特点和监管实际，广泛调研、全面分析产品质量形势，研究选定帮扶对象（至少 1 家重点产品生产企业），聚焦影响行业产品质量的关键因素，因地制宜、因企施策，有针对性地制定本地区产品质量技术帮扶行动实施方案。

（二）全面实施阶段（6 月 1 日至 11 月 10 日）。各县（市、

区)市场监管局要主动联系检验检测机构、行业协会、企业自有检测实验室等单位参与质量技术帮扶行动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其技术优势,狠抓方案落实,加强分类帮扶和技术指导,确保帮扶成效。

(三)总结评估阶段(11月20日前)。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总结评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形成总结评估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结合工作实际,尽快制定产品质量技术帮扶行动实施方案,科学确定本地区产品质量技术帮扶重点产品范围,聚焦中小微企业,锚定质量共性问题,推动质量技术帮扶工作常态化、机制化,于2022年6月10日前将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表(见附件1)报送市局。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先进经验交流,扩大质量技术帮扶影响力和覆盖面。对积极参与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的单位,要在政策上适当给予支持倾斜。要与企业所在地、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有关部门建立合作机制,切实提升企业参与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的认同感和参与度,不断强化企业质量意识。

(三)加强效果评估。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要加强质量技术效果评估,针对2021年质量技术帮扶适时开展“回头帮”

服务。同时要加强 2022 年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统筹谋划，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和 11 月 15 日前将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总结报告及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2）报送省局，重要情况随时上报。

联 系 人：张丽

联系电话：0356-2028733

电子邮箱：2827207401@qq.com

- 附件：1. 2022 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表
2. 2022 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2022 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表

序号	重点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产业集聚区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企业地址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 2

2022 年度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情况汇总表

填表单位（盖章）：				数据统计时间：截至 2022 年 月 日							
覆盖范围				活动规模				取得成效			
产品类别	企业数量 (家)	中小微企业数量 (家)	产业集聚区数量 (个)	参与技术机构数量 (家次)	参与技术专家数量 (人次)	开展质量技术培训、质量分析会次数 (次)	开展产业链质量帮扶 (次)	解决问题数量 (个)	推动企业提升工业产值 (亿元)	是否建立质量技术帮扶平台	其他成效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 日印发
